

# 假身份證申「虛銀」 13人落網

## 銀行偵測系統識別攔截沒損失 警料犯罪集團開賬洗黑錢

網上騙案層出不窮，連新興的「虛擬銀行」服務也成為騙徒的目標，警方連日來展開代號「刺風」行動，共偵破23宗科技罪案，共拘捕27人。其中警方首次發現有犯罪集團招攬「人頭」，利用假身份證在網上向虛擬銀行申請開戶，但被偵測系統識別及攔截，相信犯罪集團開賬戶用來洗黑錢和接受不法資金。另外，警方偵破包括多宗網上情緣、網上購物、網上投資騙案，被捕者因借出銀行戶口代收騙款，有機會觸犯洗黑錢罪。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警方講解騙徒行騙手法。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警方在行動中檢獲申請文件、假證和手機等證物。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騙徒利用假身份證在網上向虛擬銀行申請開戶，但被偵測系統識別及攔截。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警方昨日表示，虛擬銀行的申請人開戶時，只需下載虛擬銀行的手機軟件，再提供身份證，其後會進入自拍環節，拍攝自己的容貌，用作核對身份證上的容貌是否相符，成功後即可開設戶口。

警方早前收一間虛擬銀行舉報，指有人嘗試以虛假或他人的身份開立網上戶口，警方調查發現，有不法之徒利用偽造的身份證，企圖騙取驗證身份證的電腦系統，包括展示虛假資料或相片的身分證，或展示他人的身分證，甚至在他人的身分證上，貼上騙徒本人的相片，也有人將身分證進行改圖、修改身份證號碼和姓名等資料，幸銀行保安系統嚴密，可疑申請均被偵測及攔截，銀行沒有損失。

警方根據情報分析及經深入調查後，鎖定一批涉案人士，連日來分別在全港拘捕10男3女(15歲至59歲)，其中3人為巴基斯坦籍及一人為印度籍，均持有香港身份證，部分人有黑幫背景。

行動中，警方在疑犯住所檢獲涉案手機及銀行文件，相信是有犯罪團夥在背後操縱。而開設虛擬銀行戶口的動機包括洗黑錢，以戶口接收或轉讓非法所得的資金，有人亦會貪圖迎新禮品或回

贈，如現金及飛行里數回贈等，或用假身份獲取虛擬銀行的網上服務。

### 借戶口代收騙款或犯洗黑錢罪

另外，警方在今年2月至10月期間，接獲15名市民報案指在社交平台及網上購物平台被騙，包括網上情緣、網上購物、網上投資，損失金額由400元至340萬元不等，共損失570萬元；其中最大損失是被游說網上虛擬投資，涉及百萬元，其次是網上購物或服務。警方根據受害人提供的資料深入調查，鎖定騙徒及協助騙徒洗黑錢的人士身份，共拘捕6男8女(18至61歲)，大部分被捕人士為接收騙款的戶口持有人。

警方表示，今次「刺風」行動，在今年11月29日至12月4日期間進行，涉及23宗案件，拘捕的27人分別涉嫌使用偽造身份證、使用他人身份證、轉讓身份證以及欺騙手段取得財產等。根據香港法例第177章人事登記條例，「使用偽造身份證」、「使用他人身份證」及「轉讓身份證」罪，最高可判監10年，而借出銀行戶口的人，有機會干犯「洗黑錢」罪，最高可判監14年。

## 理財顧問識破電騙 帶警捉「女特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一名理財顧問謹記警方提示，日前接到冒充內地執法人員的電話，指他的郵包涉刑事案，騙徒要求事主將285萬元人民幣(約338萬港元)和銀行戶口資料交給「女特務」，事主即時識破騙徒伎倆，並自稱是「陳志雲」與騙徒周旋，之後通知警方部署拉人。當「女特務」持有「陳志雲」的「刑事拘捕令」前來收錢時，被埋伏的探員拘捕。

被捕的「女特務」為54歲本地女子，相信因貪心被人利用犯案，她涉嫌「企圖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罪被扣查，案件交由觀塘警區重案組跟進。至於智破騙徒的47歲本地男子，任職理財顧問，經傳媒報到及警方提示，深知騙徒伎倆。

### 戲弄騙徒自稱陳志雲

本周一，事主接到自稱快遞公司職員的電話，當時第一反應已警惕可能是電話騙案，隨即掛斷電話，但騙徒再打電話給事主，故決定與對方周旋，對方指事主的快遞郵件有洗黑錢文件，再將電話轉駁至一個聲稱內地公安的騙徒，對方力數多項罪證，要求他交出個人資料，包括地址、銀行戶口及網上銀行密碼，並要求他交出285萬元人民幣現金以示清白，並問事主叫何姓名，因為會有女特務將「刑事拘捕令」以及「有關凍結資產命令書」交給事主，事主為戲弄騙徒，便自稱叫陳志雲。

事主伴稱會先到銀行提取現金，並相約女特務在周二到觀塘區一商場外面收，另一邊撥電報警，警方接報後與事主在約定地點附近埋伏，當女特務接觸事主時，探員現身將她拘捕，在她

身上搜出偽造的「特務工作證」，以及寫有「陳志雲」的「刑事拘捕令」等文件，事主分毫未損，成功助警拉人。

觀塘警區女總督察(刑事)郭靜怡表示，今次成功偵破該宗電話騙案，有賴警方加強宣傳及傳媒報道，廣泛令市民提高防騙意識，從而將騙徒繩之以法。

警方提醒市民，內地官員並不會主動致電香港市民，以電話或其他社交應用程式進行筆錄口供，亦不會透過相關渠道發出通緝令；要求事主交出銀行或個人資料；或是要求開辦銀行賬戶，或因進行資產審查，提及保密協議條款或要求事主轉賬匯款以證清白。市民如有任何懷疑，市民應致電反詐騙協調中心24小時「防騙易」熱線18222查詢；亦應主動向身邊的親友，尤其是長者，分享以上的防騙訊息，避免他們成為下一個受害者。

# 大專生鐳射筆射警眼囚8個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20歲男大專生去年8月在深水埗用鐳射光照射警員，被捕後再被發現管有噴漆和沒有帶身份證，他只承認未能在規定下出示身份證明文件，而管有攻擊性武器、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罪名，需經審訊後才被定罪。案件昨日在西九龍法院判刑，裁判官王詩麗判時指，被告用具一定殺傷力的鐳射筆去照射警員的眼睛，案情較同類型案件嚴重，故須判處阻嚇性刑罰，以儆他人以身試法，最終判被告即時監禁8個月。

被告胡章延，報稱學生，被控於去年8月26日，在深水埗青山道與九龍道交界管有攻擊性武器，即一支鐳射筆。他另被控在同日於石硤尾葵葵樓地下大堂管有一罐噴漆，意圖損壞他人的財產，同時未能向警員譯出顯示身份證明文件。

辯方昨求情指，被告背景報告正面，與家人關係良好，無不良嗜好。而勞教中心報告也指被告在會面時態度良好，有悔意，其間曾承認管有攻擊性武器，且全盤托出當日的犯案經過，故希望法庭能基於其遲來的悔

意輕判，讓被告能盡早出來完成學業。

### 定罪才有悔意 未獲扣減刑期

王官判時指，被告當時使用鐳射筆，於40米內照射警車內警員的面和眼睛長達36秒。事後該鐳射筆被證實可在40米射程內照射人體，可以造成傷害，而鐳射筆有極高的危險性及殺傷力，有機會致盲。考慮到辯方求情指，被告初犯，因衝動才犯事，事後亦表悔意，並承諾日後用和平方式去表達政治訴求等，加上他的體能不適

宜判罰勞教，就管有攻擊性武器罪，判被告監禁8個月。

第二項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罪，因無跡象顯示被告有使用該噴漆，判囚3個月。最後一項未能出示身份證明文件罪則罰款500港元。因被告在被定罪後才向感化官承認控罪，遲來的悔意未能讓他獲得三分之一的刑期扣減，因首兩項控罪源於同一事情背景，刑期同期執行，共監禁8個月，至於被告承認的未能出示身份證明文件罪，則罰款500港元。

## 狂打電話擾防暴警 兩漢判囚14天緩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一名警員今年6月4日在旺角執行任務清理路障任務後，被黑暴「起底」，個人資料被上傳到社交媒體，警員其後收到逾200個滋擾電話，有份致電騷擾的兩名男子合共打87次電話，各被控以一項不斷打電話罪，昨日在西九龍法院判罪，被判處14天監禁，緩刑兩年。裁判官王詩麗斥兩名被告行為「唔要得」，告誡他們不要再犯：「你哋都唔想睇咁嘅經濟情況下坐監，尤其首被告係家庭經濟支柱。」

被告杜志堂(50歲)，報稱運輸工人，被控於2020年6月5日至6月8日間，在香港無合理理由而不斷打電話，前後共向事主打通了65通騷擾電話。另一被告丁桂豪(27歲)，報稱廚師，被控於2020年6月5日至6月9日間，在香港無合理理由而不斷打電話，前後共向事主打通了22通騷擾電話。

案情指，事主為警務人員，於今年6月4日晚上在旺角執勤清理路障後，個人資料很快被放上社交媒體，自當晚11時起，事主前後收到共逾200個滋擾電話，有滋擾者在電話響了數次後收線，也有人在電話接通後爆粗罵事主，甚至恐嚇說「知你住邊」，令事主擔心自己和家人安危。

### 官斥兩被告行為「唔要得」

警方其後根據電訊公司記錄拘捕兩名被告，發現首被告曾致電事主65次，次被告則致電了事主22次，警誡下他們承認因一時衝動才犯案。兩名被告均沒有律師代表，杜自行求情時透露自己已婚，育有兩名子女，妻子則沒有工作；至於丁則未婚。裁判官斥兩人行為「唔要得」，判兩被告各14天監禁，緩刑24個月。

## 庭播「關鍵」墮樓影像 官信黑影是周梓樂



22歲科大男周梓樂去年11月4日凌晨在將軍澳尚德郵停車場墮樓不治事件，死因研訊踏入第十五天。死因裁判官高偉雄早前透露翻看呈交法庭的閉路電視片段時，發現「非常關鍵」影像，昨日庭上播出相關片段，即為廣明苑廣閣閣閉路電視的錄影片段，片中可見停車場外有一黑影墮下，畫面為時一秒，裁判官相信黑影是周梓樂。而警方正在跟進及核實，死因研訊押後至下周二再進行。

裁判官高偉雄昨晨甫開庭即表示，基於前日發現「非常關鍵」的錄影片段，警方由前日起索取尚德郵停車場附近所有屋苑及大廈的閉路電視錄影，並需到場確認閉路電視機的角度以準備地圖展示，希望相關屋苑及大廈的管理公司或業主立案法團盡量提供協助。裁判官在播放片段前特別提醒周梓



周梓樂墮樓位置，對正廣明苑廣閣閣及附近籃球場。警方正核實籃球場旁的閉路電視鏡頭位置(附圖)。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樂家人及陪審團，片段可能會令人引起不安。

死因研訊押後至下周二

而庭上昨所播放的片段長約10秒，顯示去年11月4日凌晨零時51分37秒，鏡頭拍攝到尚德郵停車場有一團黑影墮下，但因鏡頭沒有拍到整個停車場，未知黑影從哪一樓層墮下。死因裁判官相信片段中墮下的黑影是周梓樂，但法庭還需了解鏡頭所顯示時間，是否就是真實時間；因警方需要時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 海關破海上走私案 檢八千萬元貨



海關和水警展示各類走私貨品，包括保護的紅珊瑚。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新冠肺炎疫情杜絕水客，走私集團海路走私日益猖獗，今年海上走私貨值較去年全年大升230%。海關和水警前日出動百人，圍剿活躍於沙頭角的走私集團，私梟駕大馬力快艇在黎明和凌晨三艘水警快艇堵截下亡命逃至內地海域。執法人員在陸地截獲電子產品、高價食材、藥物和化妝品等，包括國家一級重點保護的紅珊瑚，估計市值共約8,000萬元，是十二年來最大宗海上走私案，3名沙頭角居民被捕。

海關有組織罪案調查科高級監督胡偉軍講述案情指，海關與水警兩星期前調查發現活躍於沙頭角的走私行動，3日凌晨1時許，海關與水警採取聯合行動，發現走私分子用3輛七人車在崗下村露天停車場取貨，駛到順隆街避風塘岸邊，再與該走私快艇會合，7秒內已經將貨物以斜坡滑梯快速卸至快艇。執法人員採取行動圍捕，但眾疑犯跳上快艇，高速往東北方向內地海域逃遁，3艘水警快艇追截，其間曾發射照明彈，但走私快艇以30海里時速飛馳向內地鹽田水域方向，完全不理會與水警輪相撞的巨大風險。

執法人員在沙頭角順隆街扣查2輛目標私家車，檢獲12箱懷疑走私貨物；再在崗下村停車場一輛輕型貨車和一輛私家車上，檢獲94箱懷疑走私貨物，包括大量貴價電子零件，如集成電腦及電腦記憶體，並檢獲最新款手機、鮑魚及燕窩等高價食材、名牌化妝品、手袋等。海關同時拘捕涉案七人車的3名車主，他們報稱為沙頭角居民。

### 行動檢國家一級保護紅珊瑚

另外，行動中檢獲一批國家一級重點保護的紅珊瑚，根據國家海關法及相關法例，進出入紅珊瑚須取得國家漁漁辦進出口證，並向內地海關申報。香港海關現正調查紅珊瑚來源，紅珊瑚主要存活在日本、台灣水域，可作藥用，亦是製作首飾的貴價原材料。

海關表示，今年迄今揭破66宗海上走私案，比去年55宗上升約兩成。貨品總值則由去年1.6億元大升逾兩倍至5.4億元，共217人被捕，較去年全年86人上升一倍多，相信與新冠肺炎疫情下陸路關口封閉，不法分子轉以海路走私有關。海關強調，會繼續加強執法打擊走私。